

禄丰县人民政府关于举行《禄丰县 2019 年县城旧城棚户区改造房屋及土地征收补偿方案》 听证会的公告 (第 1 号)

为贯彻执行重大决策听证制度，在禄丰县 2019 年县城旧城棚户区改造房屋及土地征收补偿工作中充分发扬民主，反映民意，集中民智，增加重大事项决策工作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根据禄丰县重大决策听证制度的要求，决定举行《禄丰县 2019 年县城旧城棚户区改造房屋及土地征收补偿方案》听证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听证机关

禄丰县人民政府

二、听证事项

听取社会各届对《禄丰县 2019 年县城旧城棚户区改造房屋及土地征收补偿方案》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

三、听证代表名额

听证代表名额为 45 名。其中：禄丰县 2019 年县城旧城棚户区改造房屋及土地征收范围内涉及到的利害关系人和社会公众代表 39 名，按照南门社区 2 名、西门社区 15 名、北门社区 12 名、惠民路社区 5 名、单位居民小区 5 名分配，由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向所属社区或棚改指挥部申请，申请报名人员不足时，由相关社区推荐产生。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相关专业技术人员、法律工作者代表 6 名，由县棚改指挥部直接邀请产生。

四、听证代表报名方式和时间

(一) 凡在禄丰县 2019 年县城旧城棚户区改造房屋征收范围内、年满 18 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身体健康、同意公开必要的个人信息、自愿遵守听证会纪律和注意事项的公民，均可向所属社区或禄丰县县城旧城棚户区改造工作指挥部报名。报名人应当写明本人的姓名、性别、年龄、民族、职业、文化程度、公民身份号码、工作单位及职务、联系电话以及参加听证会的主要理由。

(二) 报名起止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19 年 10 月 10 日（星期四）17:00 截止。

五、听证会参会须知

禄丰县县城旧城棚改指挥部将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前根据听证代表报名情况并确定听证代表名单，并在禄丰县电子政务门户网站、禄丰县 2019 年县城旧城棚户区改造房屋征收范围内发布公告，公布听证会的具体时间、地点和听证主持人、听证决策发言人、听证监察人、听证代表、旁听人等听证会参会人员名单。听证会参会人员所在单位应当积极支持本单位经确定的听证人员按时参加会议。

六、联系人、地址和电话

禄丰县县城旧城棚户区改造工作指挥部办公室 戴 荣

地 址：禄丰县金山镇西门社区二楼

电 话：4134366

